
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35 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 4 段
43 號

聯絡人：謝碧倫

電話：(02)27333141 分機：1152

電子郵件：pilun88@mail.ntust.edu.tw

受文者：長榮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科大校務字第1135000036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【臺科大EMI教學資源中心】EMI教師專業成長社群實施辦法20240328
(A095M0000Q_1135000036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校EMI教學資源中心辦理113年「EMI 教師專業成長社群」，即日起開始申請，敬請惠予公告周知並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 EMI 教學資源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邀請各校專業領域教師與專業外語教學教師，共同合作組成跨校社群，推動 ESP/ESAP 與 EMI 教學共進，發展 ESP/ESAP 課程大綱及輔助教材等，以期提升EMI教師與ESP/ESAP 教師共同提升專業發展。
- 二、申請期間：即日起至113年4月22日止。
- 三、經費補助：補助項目僅限業務費，每案補助額度上限10萬元，補助件數及金額視當年度預算而定。
- 四、執行期間：113年5月3日起至113年11月1日止。
- 五、申請資訊：

(一)教師社群資訊網站(臺科大EMI教學資源中心)：

<https://ntusttlc.ntust.edu.tw/>

長榮大學



教務處

1130005073

(二) 申請方式:透過線上申請表單繳交計畫書，申請連結:

<https://reurl.cc/dLEDLV>

六、本案相關事宜，請逕洽本中心人員信箱：

陳小姐 chiehanchen@mail.ntust.edu.tw

謝小姐 pilun88@mail.ntust.edu.tw

黃小姐 tyhuang1026@mail.ntust.edu.tw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校雙語教育推動辦公室、永續發展與校務研究中心



裝

訂

線

